2023 年张家港市教育系统事业单位公开招聘教师 (第二批) 第二轮考试(面试)工作公告

根据《2023年张家港市教育系统事业单位公开招聘教师公告(第二批)》,2023年张家港市教育系统事业单位公开招聘教师(第二批)第二轮考试(现场资格审核、面试)工作定于7月4日、5日举行。现就有关工作具体公告如下:

一、工作内容、时间、地点

1. 现场资格审核及面试准考证认定

时间: 2023年7月4日13:00~16:00。

地点: 张家港市梁丰初级中学(张家港市杨舍镇永安路5号)。

2. 第二轮考试(面试)

时间: 2023年7月5日(详见《面试准考证》)

地点: 张家港市梁丰初级中学(张家港市杨舍镇永安路5号)。

二、现场资格审核及面试准考证认定

本次现场资格审核,主要对考生相关信息进行审核认定。考生须提前登录 2023 年张家港市教师招聘信息管理系统(https://zp.zjgedu.cn:5443),熟悉本公告及附件内容,打印《面试准考证》《报名表》《材料目录》,考生本人须到考点现场确认,工作人员审核认定后,《面试准考证》盖章视为有效。

1. 打印材料

请考生登陆 2023 年 张 家 港 市 教 师 招 聘 信 息 管 理 系 统 (https://zp.zjgedu.cn:5443),了解具体考试信息、本公告及附件内容,并于 7 月 1 日~4 日期间自行打印《面试准考证》《报名表》《材料目录》(根据目录表选填相应承诺书)、其他相应《承诺书》。

2. 现场资格审核

报考人员需出示下列材料的原件并提交复印件。

(1) 2023 年毕业生须持身份证、《报名表》《报名材料目录》《面试准考证》、学历和学位证书或所在院校毕业生就业主管部门出具的《毕业生双向选择就业推荐表》、成绩单、教师资格证、招聘职位所需的其它相关资格证书。仍未落实工作单位的 2021 年和 2022 年

普通高校毕业生以及国(境)外同期毕业人员,还须提供《未落实工作单位承诺书》(附件2)。

- (2)社会人员须提供身份证、《报名表》《报名材料目录》《面 试准考证》、毕业证书(本科及以上学历还须提供学位证书)、教师 资格证、《报考承诺书》(附件1)、招聘职位所需的其它相关证明 材料和资格证书。
- (3) 获国(境)外学历者,须出示国家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 具的学历认证材料。

上述证明材料均要提供原件、复印件各1份,在报名时现场验证,复印件由张家港市教育局留存。

- (4) 暂未取得教师资格证的报考人员须现场签订"限期取得教师资格证承诺书"(附件3)。社会人员报名时须现场签订"与其他单位无劳动争议承诺书"(附件4)。
 - 4. 缴纳面试费

现场资格审核通过后,考生缴纳面试费用100元/人。

5. 《面试准考证》认定

缴纳面试费后,工作人员在《面试准考证》上盖章确认,视为有效。未盖章视作无效。

三、体检事项预告

时间: 7月6日

地点: 苏州市体检中心(苏州市广济北路 242 号)

四、相关说明

- 1. 本《公告》由张家港市教育局负责解释。咨询电话: 0512-58155292、0512-58155289。
- 2. 关于 2023 年张家港市教师招聘信息管理系统登陆、打印等问题,咨询电话: 0512-58150772。

附件: (具体见 https://zp.zjgedu.cn:5443 公告栏)

- 1. 报考承诺书——非 2023 年毕业生
- 2. 未落实工作单位承诺书
- 3. 限期取得教师资格证承诺书
- 4. 与其他单位无劳动争议承诺书

张家港市教育局 2023 年 6 月 30 日